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u>页次</u>
一、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汇会鉴[2026]7963号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合科技公司”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佳合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佳合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佳合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佳合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佳合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佳合科技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许丹丹 

报告日期：2026年4月27日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印发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2025)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总额、净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12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72号)，同意佳合科技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2022年12月2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2】284号)，经批准，公司股票于2022年12月3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通过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00万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00元/股，募集资金合计12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3,468,396.22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06,531,603.78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2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12月26日出具《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8000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 70,690,060.49 元，2024 年使用募集资金 22,325,087.65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4,251,783.28 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 元。

(三)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珠江路支行	8112001012900728799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珠江路支行	8112001013100702223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2010020142946	募集资金专户	-	已注销
合 计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8日、202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管理制度，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珠江路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2年12月21日、12月26日，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授权管理层以广德佳联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德佳联”）的名义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由公司与广德佳联、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银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使用和管理，涉及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不会发生改变。

2023年4月28日，公司与广德佳联、东吴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珠江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001013100702223）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并于2025年5月15日完成此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手续,销户前已将此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753.36元转入公司在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开立的基本账户(账号:7066500381120100235733)。

公司在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10020142946)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并于2025年5月15日完成此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销户前已将此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2,012.26元转入公司在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开立的基本账户(账号:7066500381120100235733)。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德佳联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珠江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2001012900728799)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并于2025年9月8日完成此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销户前已将此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78.02元转入广德佳联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开立的基本账户(账号:184263938522)。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广德佳联、东吴证券、中信银行昆山珠江路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一) 募投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 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 率(%)
中信银行股	银行理财产	共赢智信汇率	990.00	2025/3/17	2025/4/18	保本浮动收	1.05-2.30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品	挂钩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21958 期				益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 品	共赢慧信汇率 挂钩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18598 期	980.00	2024/11/11	2025/2/12	保本浮动收 益	1.05-2.30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 品	共赢智信汇率 挂钩人民币结 构性存款 A06569 期	320.00	2025/6/12	2025/7/14	保本浮动收 益	1.00-2.00

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025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述议案内容进行现金管理，滚动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累计2,29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实现收益71,894.25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昆山佳合纸制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获得的募集资金)			10,653.1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5.18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26.69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广德佳联包装科技有限公司纸制品胶印、柔印项目	否	10,000.00	1,425.18	10,073.53	2026年11月30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53.16	-	653.16	-	100.00	否
合计		10,653.16	1,425.18	10,726.69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上表中“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735,327.64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高峰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中汇会鉴[2026]7963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1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高峰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33000014

批准执业日期：浙财会〔2013〕54号

1999年12月28日设立，2013年12月4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7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中汇会鉴[2026]7963号报告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杨扬

姓名 Full name 杨扬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10203198508295272



杨扬(330000140239)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杨扬(330000140239)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3300001402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许丹丹
 Full name: 许丹丹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3-17
 Date of birth: 1991-03-17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321183199103171025
 Identity card No.: 3211831991031710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3000014037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发证日期: 2021 年 02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